

香港考察项目合作协议

甲方：成都聚鼎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199 号 B 区

邮编：610000

电话：

传真：

乙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国安路 432 号 703-2 室

邮编：200000

电话：021-50851653

传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适用法律变更）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四川促进会 大湾区联合会 香港七天交流/考察团计划”的有关事宜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团体活动概况：

- 1、活动名称：四川促进会 大湾区联合会 香港七天交流/考察团计划
- 2、活动时间：2023 年 4 月 23 日-4 月 29 日
- 3、活动地点：广州，深圳，香港

4、活动人数：27 人

第二条、服务项目：（详见附件）

- 1、预订全程用餐；
- 2、预定全程酒店；
- 3、预定全程交通；
- 4、全程旅游意外保险

第三条、活动费用：

经甲乙双方协商，根据甲方活动安排及预定要求，活动费用预算共为：人民币贰拾万伍仟叁佰肆拾元整（RMB205340 元）

结算方式：

签订合同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60%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壹拾贰万叁仟贰佰零肆元整（RMB 123204 元）。

活动结束后确认验收及乙方提供的等额合法有效发票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付清活动剩余尾款，即人民币捌万贰仟壹佰叁拾陆元整（RMB 82136 元）。最终费用以现场实际发生的金额结算；

乙方帐号信息如下：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浦支行

帐 号：3100 6659 3018 0100 2647 2

户 名：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甲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成都聚鼎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成都光华支行

账号：8111001012300631319

开票地址及电话：成都市双流区黄甲街道双华社区广场巷 68 号
13881760625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

1、知悉乙方服务真实情况的权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如实提供活动的时间安排和其他相关详细内容，并告知有关服务价格、住宿、餐饮、交通服务标准等方面的真实情况；

2、要求乙方提供约定服务的权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协议约定和日程安排表提供所有服务。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不能履行协议的情况除外；

3、对乙方服务进行监督的权利。甲方有权对乙方侵害权益的行为提出批评、建议。

4、如甲方参加考察人数未达到约定的 27 人，甲方根据和乙方沟通的考察路线及实际参加考察的人数结算相关产生的费用；乙方应如实与甲方沟通费用相关情况。

第五条、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遵守协议约定，自觉履行协议。甲方应当按照约定支付团体（会议）费用；

2、甲方不得将乙方所提供的团体（会议）报价、计划等相关材

料及商业信息，未经乙方同意提供给第三方。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

- 1、享有按照协议约定向甲方收取约定费用的权利；
- 2、甲方在活动过程中，因甲方人员的个人原因产生的第三方费用，造成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收取相应的费用。

第七条、乙方的义务：

- 1、乙方应当就活动的安排、标准等情况，向甲方做如实陈述，不得虚假、误导性的书面或者口头宣传；
- 2、乙方应当本着谨慎、周到的原则按照协议约定为甲方提供服务；
- 3、活动进行中，甲方与第三方发生纠纷的，乙方应当协助解决；
- 4、乙方应该按照活动约定的日程执行，不得擅自更改。如须变更，须与甲方协商，并征得甲方同意。

第八条、反腐败和商业道德

1、履行本协议规定的职责时，每一方保证并同意完全遵守且促使其员工、董事、管理者、代理或代表其行事的其他人员完全遵守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相关国家和地区有关反贿赂的法律法规。

2、各方理解并同意，在提供本协议项下服务以及从事与此相关的行为时，一方及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员都从没有也不会直接或间接

地提供、承诺提供或提议提供任何现金或实物性质的贷款、礼物、捐助、款项或其他有价之物给政府官员和/或政党或使其受益，以期获取或保留业务或获得不正当优势。

3、如果政府官员或其代表或者声称为其代表的人员就本协议所涉事宜直接或间接向一方索要任何金额的钱款或有价之物，该方应立即向另一方报告。

4、双方承认、同意并保证理解并将遵守有关礼品馈赠、娱乐活动和反腐败的法律法规。

5、每一方同意提交的所有发票、报告、声明、账簿或记录在各个方面都真实准确，并且全面准确地描述所提供的服务内容以及费用和/或付款的性质和对象。每一方同意根据另一方的要求提供其准确编制账簿和记录所需的所有重要信息。未取得另一方书面批准之前，每一方不会就其在本协议项下义务的履行直接或间接地向任何个人或公司支付佣金、中间人费用或推荐费用。

6、卖方保证并同意其提供的信息在所有实质性方面都真实、准确且完整。卖方同时保证并同意，如果得知其所提供的信息不再准确，将通知买方。

7、在另一方违反以上任何条款的情况下，一方有权终止本协议。违约方应赔偿受影响方及其关联公司、以及受影响方和关联公司的管理人员、董事和员工因违约方未遵守上述义务而遭受索赔、责任、罚款、处罚、损失或损坏，并使前述公司和人员免遭损害。

第九条、责任约定：

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协议的，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

一方应在其确定不能执行本协议后立即书面通知另外一方，如双方收到书面通知期间，甲方已支付乙方的预付款，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的5个工作日内退回全部预付款；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在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应选择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第十一条、协议的生效：

本合同共叁页，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成都聚鼎升文化传媒 乙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
有限公司 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代表： 

代表： 

日期： 2023 年 3 月 30 日

日期： 2023 年 4 月 4 日



附件：四川省现代物流发展促进会大湾区考察费用明细

Contact person: 马可									
Prepared by: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Event name: 四川物流协会香港考察									
Event date: 2023年 4月下旬									
Event venue: 深圳香港									

项目	内容	单价	单位	次数	数量	小计	描述
机票	经济舱	成都--深圳	1, 200. 00	元/次	1	25	30, 000. 00
	经济舱	深圳--成都	1, 200. 00	元/次	1	15	18, 000. 00
	经济舱	香港--成都	1, 850. 00	元/次	1	10	18, 500. 00
	Total小计						66, 500. 00
住宿	双床房	广州南沙美居酒店或同级	650. 00	元/间	2	13	16, 900. 00
	双床房	深圳希尔顿惠庭酒店或同级	800. 00	元/间	1	13	10, 400. 00
	双床房	香港东涌福朋喜来登酒店或同级	1, 200. 00	元/间	3	5	18, 000. 00
	Total小计						45, 300. 00
	广州午晚餐				3	25	15, 000. 00
	深圳午晚餐				3	25	15, 000. 00
	Total小计						30, 000. 00

含双早，参考价格，待有具体日期再最后落实价格

3月26日 成都天府机场--深圳宝安机场
单程票不接团，散票价格，需有名单逐个订位，以实际订到位的价格为准。请留意

餐饮	月餐	香港午餐 (港式围餐)	260.00	元/次	3	10	7,800.00	3个午餐
		香港晚餐 (港式围餐)	320.00	元/次	2	10	6,400.00	2个晚餐
		Total小计						
						44,200.00		
用车	45座大巴	成都送机 (天府机场, 第1天)	1,200.00	元/次	1	1	1,200.00	
	45座大巴	深圳接机 (深圳机场--广州南沙, 第1天)	2,000.00	元/次	1	1	2,000.00	
	45座大巴	广州一天 (第2天全天)	3,000.00	元/次	1	1	3,000.00	全程10小时, 超时100元/小时
	45座大巴	广州--深圳南沙 (第3天)	3,300.00	元/次	1	1	3,300.00	全程10小时, 超时100元/小时
	45座大巴	深圳全天 (第4天)	3,000.00	元/次	1	1	3,000.00	全天10小时, 超时100元/小时
	45座大巴	深圳送机 (第4天)	2,000.00	元/次	1	1	2,000.00	
	45座大巴	香港接关跨境车 深圳湾--东涌 (第4天晚)	4,000.00	元/次	1	1	4,000.00	全天10小时, 超时350元/小时
	45座大巴	香港3天 (第5、6、7全天)	7,000.00	元/次	3	1	21,000.00	全天10小时, 超时350元/小时
		Total小计						
						39,500.00		
	深圳、广州导游	第1天接送+第2、3、4全天	650.00	元/天	4	1	2,600.00	
	香港导游	第3天单趟+第5、6、7全天	1,800.00	元/天	4	1	7,200.00	



其他	香港印花税		4.00	元/人	1	10	40.00	2023年开始收取
	全程旅游意外险(保额10万/人)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承担
	Total小计							9,840.00
合计 205,310.00								